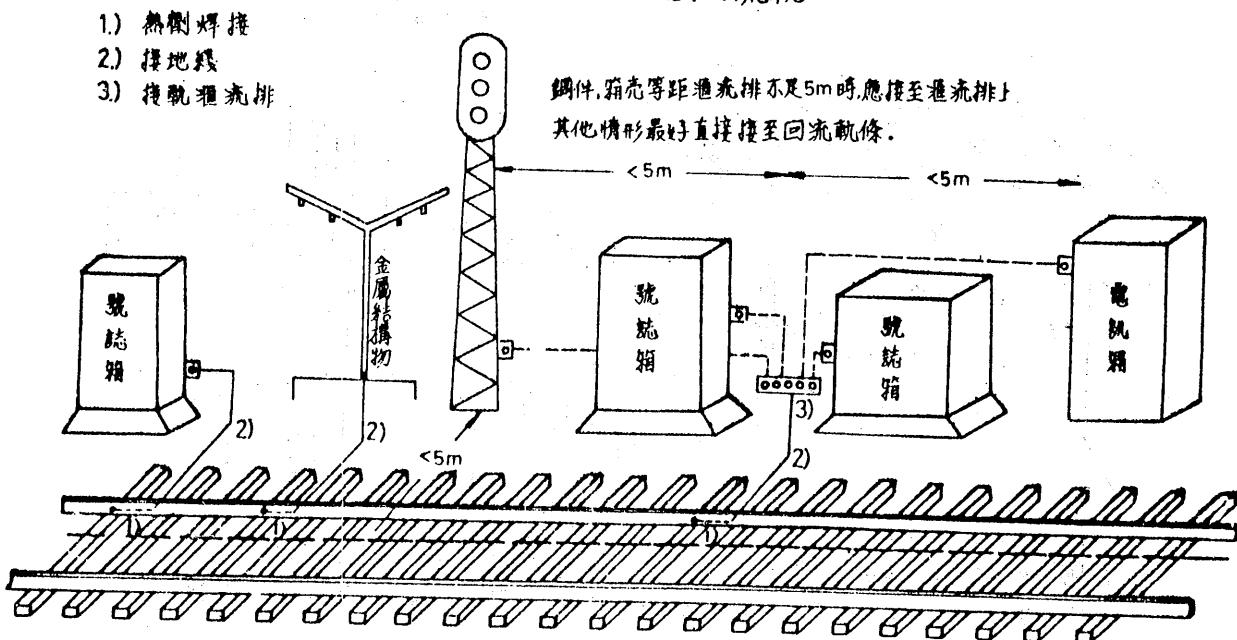


附圖一 臨近軌道各種金屬物體
用接地線連接至回流軌



<p>第十一條 由鐵路機構裝設並負擔所需經費。 負責維修，並負擔經費。</p>	<p>第十二條 由橋樑（含人行天橋）主管單位 位裝設並負擔所需經費。 負責維修，並負擔經費。</p>	<p>第十三條 由橋樑（含人行天橋）主管單位 位裝設並負擔所需經費。 既設者由鐵路機構協助橋樑（） 含人行天橋（）主管單位裝設並 負擔所需經費。</p>	<p>第十四條 含人行天橋（）主管單位裝設並 負擔所需經費。 既設者由鐵路機構協助橋樑（） 新設者由鐵路機構協助橋樑（） 含人行天橋（）主管單位裝設所 需經費由橋樑（）主管單位負責。</p>	<p>第十五條 由橋樑（含人行天橋）（）主管單位 位裝設並負擔所需經費。 負責維修，並負擔經費。</p>
--	---	---	--	---